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州科莱瑞迪医疗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等的规定，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或“银河证券”）作为广州科莱瑞迪医疗器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莱瑞迪”、“上市公司”或“公司”）的保荐机构，负责科莱瑞迪的持续督导工作，并出具 2026 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以下简称“本跟踪报告”）。

一、持续督导工作概述

项目	工作内容
1、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情况	保荐机构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2、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则制度情况	保荐机构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则制度，本督导期内，公司有效执行了相关规则制度
3、募集资金使用监督情况	保荐机构查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台账、募集资金账户对账单，了解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及时审阅募集资金信息披露相关文件等；本督导期内，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符合相关规定
4、督导公司规范运作情况	保荐机构通过日常沟通、查阅资料、访谈等方式，督促公司规范运作；本督导期内，公司在规范运作方面不存在重大违规情形
5、现场核查情况	保荐机构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进行现场核查
6、发表专项意见情况	本督导期初至本跟踪报告出具日，保荐机构对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事项、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事项、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事项进行核查并发表专项核查意见
7、其他保荐工作情况	无

二、发现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项	发现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信息披露	无	不适用

事项	发现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2、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无	不适用
3、股东会、董事会运作	无	不适用
4、控制权变动	无	不适用
5、募集资金使用	无	不适用
6、关联交易	无	不适用
7、对外担保	无	不适用
8、购买、出售资产	无	不适用
9、对外投资	无	不适用
10、发行人或者聘请的证券服务机构配合保荐工作情况	无	不适用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履行情况

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1、关于股份限售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是	不适用
2、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	是	不适用
3、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是	不适用
4、关于招股说明书等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情形之回购承诺事项及相应约束措施的承诺	是	不适用
5、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专项承诺	是	不适用
6、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是	不适用
7、关于保持发行人资产、人员、财务、机构和业务独立的承诺	是	不适用
8、关于合法合规的承诺	是	不适用
9、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是	不适用
10、关于避免和消除同业竞争的承诺	是	不适用
11、关于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业绩大幅下滑的承诺	是	不适用
12、关于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是	不适用
13、关于软件侵权风险的承诺函	是	不适用
14、关于股份自愿限售的承诺函	是	不适用
15、避免同业竞争承诺	是	不适用
16、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是	不适用
17、股份增减持承诺	是	不适用

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18、避免资金占用承诺	是	不适用
19、规范劳务派遣用工承诺	是	不适用
20、关于超产的承诺	是	不适用
21、社保公积金补缴承诺	是	不适用
22、境外投资备案瑕疵承诺	是	不适用
23、广告推广瑕疵承诺	是	不适用
24、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承诺	是	不适用

四、其他事项

事项	说明
1、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事项	相关重大风险公司已在 2026 年半年报中进行披露，本期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管股份质押冻结情况	无
3、交易所或保荐机构认为应当发表意见的其他事项	无

五、其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上市公司的任何投资建议，保荐机构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上市公司半年度报告等信息披露文件。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州科莱瑞迪医疗器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张悦
张悦

周晨曦
周晨曦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9月16日